

國防部憲兵指揮部 108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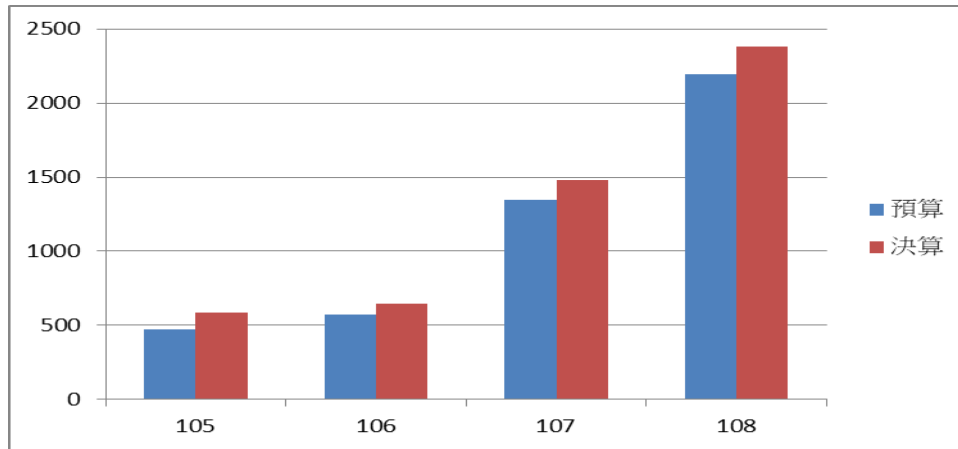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09 年 03 月 13 日

壹、前言

- 一、本部於102年1月1日依國防部組織法改編為「憲兵指揮部」，以協力治安維護、鞏衛統帥暨中樞安全、應援反恐行動及執行軍事作戰為目的，平時依法定司法警察職權，聯合國內各情治、司法等機關，掌握危安情資，共同打擊犯罪、潛伏敵諜及恐怖活動，並藉三軍統帥、機敏處所警衛安全維護及憲兵特勤隊、憲兵隊、衛戍區戰備部隊應變制變等手段，確保中樞及關鍵基礎設施安全。戰時執行衛戍作戰、總統（副總統）警衛安全維護及軍事作戰等任務，以確保國土安全。
- 二、為強化行政效能及計畫作為，本部遵循政府政策及國防部施政方針與目標，策定中程施政計畫，並依單位任務、特性及工作性質，規劃108年度施政績效評估指標，並以「整合既有資源，以建立與維持作戰能力」、「勤訓精練，提升官兵基礎戰力」、「招募志願役人力，穩定留營成效」、「鼓勵官兵進修，以滿足各職類專業需求」、「凝聚官兵精神意志、弘揚武德」、「精進災害救援，強化部隊救災能力」、「持續推動與友盟國家軍事交流，拓展戰略對話」、「改善官兵生活環境，持恆推動各項官兵照護措施」與「妥適配置預算資源，提升預算執行效率」等9項關鍵策略目標，為施政發展之優先目標，遂行本部及所屬單位施政績效管理作業，期能運用有限國防資源，發揮施政最大效益，俾利全般任務之達成。
- 三、為建立「施政績效評估」機制，本部依國防部令頒「施政績效管理作業手冊」，指導各業管單位遵循各項作業期程，使108年度各面向關鍵策略目標均能如期、如質達成，並由副指揮官擔任組長，納編各幕僚單位主管及業管承辦人員編成「施政績效評估小組」，綜整全年度施政績效具體成果，按衡量標準實施評估作業，期能落實施政目標與提高施政成效，完成本部108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貳、近4年預算及機關人力分析

一、近4年預、決算趨勢（單位：百萬元）



近4年預、決算趨勢圖（單位：百萬元）

年度		105	106	107	108
預決算					
普通基金 (公務預算)	預算	472	571	1,344	2,195
	決算	583	645	1,477	2,380
特種基金 (支出數)	預算	0	0	0	0
	決算	0	0	0	0
合計	預算	472	571	1,344	2,195
	決算	583	645	1,477	2,380

二、預、決算趨勢說明：

(一) 預算增減原因分析：

108年度法定預算新台幣（以下幣制同）21億9,594萬7,000元，較107年度法定預算13億4,422萬4,000元，增列8億5,172萬3,000元，主因為軍事投資「迅馳專案-裝步戰鬥車」案增加所致。

(二) 預、決算落差原因分析：

108年度奉分配預算數23億8,051萬2,043元，執行數23億7,598萬9,071元（含保留數7,408萬0,659元），報繳數452萬2,972元，整體執行率為99.81%，預算保留主因為執行進度落後致逾期完工（交貨）且驗收不合格（未完成），均屬無法於年度內履約驗結。

三、機關實際員額

項目 \ 年度	105	106	107	108
人事費佔預算比例(%)	10.18%	13%	9%	3.1%
軍 職 人 員	5943	5943	5943	5937
聘 僱 人 員	76	76	76	76
合 計	6019	6019	6019	6016

參、目標達成情形

(「★」表示綠燈-績效良好；「▲」表示黃燈-績效合格；「●」表示紅燈-績效欠佳；「□」表示白燈-績效不明)

一、關鍵策略目標：

(一) 整合既有資源，以建立與維持作戰能力：

關鍵績效指標：兵力整建計畫達成率

項目 \ 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原 訂 目 標 值	—	70%	100%	100%
達 成 度	—	71.4%	100%	100%
核 估 結 果	—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本項衡量標準為(年度實際完成兵力整建計畫數÷年度預定執行兵力整建計畫數)×100%；年度目標值為100%。
- 2、實際值(11案÷11案)×100%=100%；年度目標值為100%，達成度(100%÷100%)×100%=100%。
- 3、年度預定執行兵力整建計畫數以辦理目標(110)年度新增建案為主，其中統建案計「狙擊手專用輔助裝備」、「多頻譜偽裝網、防紅外線偽裝網」、「雙目雷射望遠鏡」、「國軍通用化學防護效期軍品整備(二)」及「遙控無人機防禦系統(

UDS)」（以上均為陸軍司令部）等5案；自建案計「無線電指管系統提升案」、「新型手槍（第二階段）」、「戰場偵蒐機器人」、「單兵近戰裝備」、「大型重型機車汰換」及「警備勤務車汰換」等6案，共計11案。

- 4、「狙擊手專用輔助裝備」等5項統建案均配合統建單位辦理相關作業；另「無線電指管系統提升案」等6項自建案均依戰規司作業期程（108.10.31前）完成作需文件核定，將廢續管制於109年5月31日前完成整體獲得規劃書核定。
- 5、指標內容之目標年度建案，依國防部於106年7月7日國略建軍字第1060000873號令頒「國軍武器獲得建案作業規定」及國防部「110-114年兵力整建計畫（草案）審定會議」指導，各建案「整體獲得規劃書」應於109年5月31日前核定，本部110新增建案共計11案，均刻正辦理「整體獲得規劃書」撰擬作業（統建案計5案均由統建單位辦理），可依國防部律定節點完成建案文件核定，故仍可按原制定之指標完成績效評鑑事宜。
- 6、本項指標目標值為100%，達成度為100%；107年建案應完成數為9案，108年建案應完成數為11案，建案數成長2案並依節點管制完成，建議評列為綠燈。

（二）勤訓精練，提升官兵基礎戰力：

計「基地進訓部隊具立即作戰能力合格率」及「國軍三項體能測驗合格率」等2項指標。

1、關鍵績效指標：基地進訓部隊具立即作戰能力合格率

項目 \ 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原訂目標值	—	90分	90%	90%
達成度	—	74.52分	100%	100%
核估結果	—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 本項衡量標準為 (進訓部隊合格數÷進訓部隊數) ×100%
；年度目標值為90%。
- (2) 實際值 (15÷15) ×100%=100%；年度目標值為90%，達成度 (100÷90) ×100%=111% (超過以100%列計)。
- (3) 108年度經統計至12月31日止，進訓單位計15單位，測驗成績均合格。
- (4) 本項指標目標值為90%，達成度為100%，達年度績效目標值，惟總成績77.04分，相較107年度77.57分相差0.53分，評列為黃燈。

2、關鍵績效指標：國軍三項體能測驗合格率

項目 \ 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原訂目標值	—	82%	83%	84%
達成度	—	100%	100%	100%
核估結果	—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 本項衡量標準為 (年度三項體能測驗合格人數÷年度測驗人數) ×100%；年度目標值為84%。
- (2) 實際值 (3861員÷4471員) ×100%=86.4%；年度目標值為84%，達成度 (86.4%÷84%) ×100%=102.8% (超過以100%列計)
- (3) 本項指標目標值為84%，達成度為100%，達年度績效目標值，合格率相較107年度88.2%相差1.8%，評列為黃燈

(三) 招募志願役人力，穩定留營成效：

計「年度志願役招募人數」及「志願役留營續服人數」等2項指標。

1、關鍵績效指標：年度志願役招募

項目 \ 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原訂目標值	—	80%	85%	85%
達成度	—	100%	100	100
核估結果	—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 本項衡量標準為（年度志願役招募人數÷年度志願役招募需求人數）×100%；年度目標值為85%。
- (2) 實際值（862員÷730員）×100%=118%；年度目標值為85%，達成度（118%÷85%）×100%=138.8%（超過以100%列計）。
- (3) 本項指標目標值為85%，達成度為100%，達年度績效目標值，年度招募數862員，相較107年度759增加103員，評核為綠燈。

2、關鍵績效指標：志願役留營續服人數

項目 \ 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原訂目標值	—	70%	70%	70%
達成度	—	100%	100%	100%
核估結果	—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 本項衡量標準為（年度志願役續服人數÷年度志願役屆退人數）×100%；年度目標值為70%。
- (2) 實際值（1001員÷1303員）×100%=76.8%；年度目標值為70%，達成度（76.8%÷70%）×100%=109.7%（超過以100%列計）
- (3) 依國防部105年2月25日國人整備字第1050002921號令頒「國軍留營成效獎勵作業要點」辦理。

(4) 本項指標目標值為70%，達成度為100%，達年度績效目標值，108年度留營人數為1,001員，相較107年度856員增加145員，評核為綠燈。

(四) 鼓勵官兵進修，以滿足各職類專業需求：

關鍵績效指標：官兵參與證照培訓成果

項目 \ 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原訂目標值	—	60%	69.5%	70%
達成度	—	69.3%	88.4%	88.6%
核估結果	—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本項衡量標準為（當年度獲技術士證人數合格數÷當年度獲技術士證申請數）×100%；年度目標值70%
- 2、實際值（36員÷58員）×100%=62%；年度目標值為70%，達成度（62%÷70%）×100%=88.6%。
- 3、108年度證照培訓申請數為58員，統計至108年12月31日止，獲技術士證人員合格數36員。
- 4、本項指標目標值為70%，達成度為88.6%，雖達年度績效目標值，仍未符合「達成度在95%以上」之條件，評核為黃燈

(五) 凝聚官兵精神意志、弘揚武德：

關鍵績效指標：策辦多元活動、結合網路宣傳，行銷國軍優質形象

項目 \ 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原訂目標值	—	90%	91%	92%
達成度	—	100%	100%	100%
核估結果	—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本項衡量標準為(108年暑期鐵衛戰鬥營參訓學員滿意度達5分以上人數÷參訓學員總人數)×100%；年度目標值為92%。
- 2、實際值(177員÷203員)×100%=87%；年度目標值為85%，達成度(87%÷85%)×100%=102.4%(超過以100%列計)。
- 3、憲兵鐵衛戰鬥營深獲青年學子喜愛，每年兩梯次參訓率均可達100%以上，活動內容除憲兵特色課程外，亦包含憲兵簡介、全民國防宣導及人才招募等項，可在無形中建立參訓學員對憲兵、國軍，甚至國家之認同感，具有其實際功效；另配合「憲兵鐵衛戰鬥營臉書網站」持恆與紛絲保持互動，並不定時提供各項憲兵活動與全民國防宣教資料，以型塑憲兵正面形象。
- 4、本項指標目標值為85%，達成度為102.4%，評列為綠燈。

(六) 精進災害救援，強化部隊救災能力：

關鍵績效指標：精實救難專業訓練

項目 \ 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原訂目標值	—	90%	90%	90%
達成度	—	100%	92.5%	100%
核估結果	—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本項衡量標準為(年度送訓合格人員÷年度預劃派訓員額)×100%；年度目標值為90%。
- 2、實際值(13員÷13員)×100%=100%；年度目標值為90%，達成度(100%÷90%)×100%=111.1%。
- 3、依國防部令頒「國軍108年度派訓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國軍支援大型災害搶救種子教官訓練班實施計畫辦理。
- 4、本部108年度「國軍支援大型災害搶救種子教官訓練班」派

訓計13員，均按各階段完訓13員。

5、本項指標目標值為90%，達成度為100%，達年度績效目標值，相較107年度達成度92.5%佳，完訓人員相較107年度10員增加至13員，評核為綠燈。

(七) 持續推動與友盟國家軍事交流，拓展戰略對話：

關鍵績效指標：高層互訪、戰略對話

項目 \ 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
原訂目標值	—	84%	87.5%	88%
達成度	—	100%	100%	100%
核估結果	—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本項衡量標準為【年度出訪返國報告與邀（來）訪案件建議事項經參採與執行件數÷年度出訪返國報告與邀（來）訪案件建議事項數】×100%；年度目標值為88%。
- 2、實際值（7÷7）×100%=100%；年度目標值為88%，達成度（100%÷88%）×100%=113.6%（超過以100%列計）。
- 3、本項指標目標值為88%，達成度為100%，達年度績效目標值，評列為綠燈。

(八) 改善官兵生活環境，持恆推動各項官兵照護措施：

計「推動老舊營區整建」、「強化官兵醫療保健」及「提供法律服務」等3項指標。

1、關鍵績效指標：推動老舊營區整建

項目 \ 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原訂目標值	—	81.6%	93%	93%
達成度	—	100%	100%	100%
核估結果	—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 本項衡量標準為（預算達成數÷預算編列數）×100%；年度目標值為93%。
- (2) 實際值（62,322,000元÷53,456,000元）×100%=116.5%；年度目標值為93%，達成度（116.5%÷93%）×100%=125.3%（超過以100%列計）。
- (3) 本項指標目標值為93%，達成度為100%，達年度績效目標值，評列為綠燈。

2、關鍵績效指標：強化官兵醫療保健

項目 \ 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原訂目標值	—	82%	82%	84%
達成度	—	100%	100%	100%
核估結果	—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 本項衡量標準為（年度官兵體檢結果列為第三級異常已複檢人數÷年度官兵體檢結果列為第三級異常應複檢人數）×100%，年度目標值為84%。
- (2) 實際值（114員÷123員）×100%=92.6%；年度目標值為84%，達成度（92.6%÷84%）×100%=110.2%（超過以100%列計）。
- (3) 本項指標目標值為84%，達成度為100%，達年度績效目標值，惟相較107年度實際值98.1%相差5.5%，完成複檢人數相差7員，評列為黃燈。

3、關鍵績效指標：提供法律服務

項目 \ 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原訂目標值	—	—	78%	81%
達成度	—	—	100%	100%
核估結果	—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 本項衡量標準為：【(代理訴訟+輔導訴訟結案件數)÷(代理訴訟+輔導訴訟勝訴、和解件數)】×100%；年度目標值為81%。
- (2) 實際值 (18+6=24) ÷ (18+1+2=23) ×100%=114.3%；年度目標值為81%，達成度 (114.29%÷81%)×100%=141.1% (超過以100%計)。
- (3) 本項指標目標值為81%，達成度為100%，達年度績效目標值，實際值相較107年度100%增加14.3%，本部108年度代理訴訟18件、輔導訴訟結案6件 (含勝訴1件、和解2件)，評列為綠燈。

(九) 妥適配置預算資源，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1、關鍵績效指標：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項目 \ 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原訂目標值	—	90%	90%	90%
達成度	—	100%	100%	100%
核估結果	—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 本項衡量標準為【(本年度資本門實支數+資本門應付未付數+資本門賸餘數)÷資本門預算數】×100% (以上各數均含本年度原預算、追加預算及以前年度保留數)；年度目標值為90%
- (2) 實際值【(14,292,877,301元+0元)÷14,292,877,301元】×100%=100%；年度目標值為90%，達成度 (100%÷90%)×100%= 111.1% (超過以100%列計)
- (3) 本項指標原訂目標值為90%，達成度為100%，達年度績效目標值，評列為綠燈。

2、關鍵績效指標：機關於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情形

項目 \ 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原訂目標值	—	90%	低於5%	低於5%
達成度	—	100%	4.4%	3.8%
核估結果	—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 【(本年度歲出概算編報數-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 ÷ 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 × 100%；年度目標值須低於5%
- (2) 實際值 【(2,196,747,000元-2,114,545,000元) ÷ 2,114,545,000元】 = 3.8%；年度目標值為5%，達成度3.8%（負向指標）。
- (3) 本項指標原訂目標值為5%，達成度為100%，達年度績效目標值，相較107年度4.4%佳，評列為綠燈。

肆、未達目標項目檢討

本部108年度關鍵績效指標共計「兵力整建計畫達成率」等14項，評核燈號計綠燈10項及黃燈4項，均達年度目標值。

伍、推動成果具體事蹟

一、關鍵策略目標：

(一) 整合既有資源，以建立與維持作戰能力：

本部110年度建案籌補裝備計有：

1、「狙擊手專用輔助裝備」：

本部現僅有T93K1輕型狙擊槍所配備TS95晝間狙擊鏡、夜間瞄準鏡及減音器等裝備，結合未來平、戰時執行各項任務，亟需籌補相關專業裝備，以有效提升狙擊部隊訓練、強化打擊能力，降低人員傷亡，充分發揮狙擊戰力優勢。

2、「多頻譜偽裝網、防紅外線偽裝網」：

為提升部隊「戰力防護」實際需要，依作戰任務及部隊特性，辦理戰力防護偽裝資材裝備籌獲，提升部隊防護戰力。

3、「雙目雷射望遠鏡」：

本部情報來源係藉由各級部隊情報蒐集及編制偵搜部隊遂行作戰地區內之偵察、搜索、觀測後，即時提供最新戰場情報資料，做為各級指揮官擬定計畫、下達決心之參考依據，將採用電子式望遠鏡，有效強化偵蒐能量，有利於任務遂行。

4、「國軍通用化學防護效期軍品整備（二）」：

因應敵情威脅與可能作戰場景，對多重軍事毒劑、工業化學有毒物質執行立即有效之消除作業及人員防護措施，爭取人員後送治療時間及減低人員耗損。

5、「遙控無人機防禦系統（UDS）」：

中共積極發展國防武力，致力建置無人操作武器及監偵設備，結合實兵演訓運用，對我國土防衛地面作戰造成威脅；另共軍亦可能運用潛伏人員使用民用型無人機刺探國軍重要營區造成安全威脅，且鑒於遙控無人機研發日趨精良，各種加掛式武器或爆材均能由其負載，近年國內外陸續發生遙控無人機闖入營區及攻擊重要設施情事，嚴重危害軍事設施及飛航安全，本部為防範其入侵，擬籌獲相關無人機反制裝備，以確保營區安全。

6、「無線電指管系統提升案」：

為滿足本部平時執行國安情蒐、反恐制變、特種勤務、軍司法警察勤務及重要官署舍警衛勤務等國土安全任務，戰時支援衛戍作戰等國土防衛任務之指管通聯需求，規劃籌建體積小、質量輕之個人攜行通信裝備，且具備語音、數據傳輸等能力，並建構適用本部機動指管通信平臺，俾利作戰及勤務指管運用。

7、「單兵近戰裝備」：

本部建軍規劃朝向不對稱作戰及城鎮戰發展，城鎮戰作戰場景多環繞於限制空間作戰及短距離接戰等特性，結合本部反制應變及限制空間作戰訓練，需要更加精良之近戰裝備，平時配合現制空間實施訓練，戰時結合戰場景況實施反制。本部為有效提升平時衛哨勤務用槍瞄準效率，規劃提升所屬官兵近戰能量，結合城鎮限制空間戰鬥，配賦各憲兵營各班、憲兵隊各分隊，以強化本軍城鎮戰鬥反恐作為。

8、「大型重型機車汰換」：

本部現有之65輛大型重型機車，在平時負責外賓引導勤務與國慶大典；另於戰時可在衛戍區內利用城鎮道路交通特性執行部隊情蒐、偵察敵情、機動巡邏等作戰任務確保中樞安全；另為執行外賓引導及警備巡邏與未來平、戰時執行各項任務，辦理汰換籌補，以維人員安全及勤務順遂。

9、「憲兵隊偵防車輛」：

為滿足平時執行「三軍統帥安全維護」、「軍人犯罪偵察」、「現場蒐證」、「反情報」、「反滲透」、「專案性工作」及警備巡邏工作；戰時調查「敵諜及敵不法活動」等任務需求。各地區憲兵仍需保持高度機動性與打擊力，以因應未來各項任務遂行。本案裝備獲得後，可有效提升部隊機動力、情蒐力及執勤官兵安全性，以圓滿達成各項任務。

10、「新型手槍（第二階段）」：

本部建軍朝不對稱作戰及城鎮戰發展，限制空間戰鬥更為都市作戰重要場景，需要更加精巧且快速射擊之戰鬥武器。現役90手槍於民國82年使用至今，使用逾25年、機件老舊，亟需汰換籌補，本案由本部辦理統建。

11、「警備勤務車汰換」：

本部各憲兵部隊，戰時執行軍事交通管制、散兵查緝、敵俘

收容及重要目標防護外，同時負責有限度要點守備任務，依令遂行偵搜、警戒、突擊、掩護等作戰，先敵佔領重要橋樑、隧道，固守重要目標防護，掩護主戰部隊進入戰術位置，阻滯敵對我城鎮要域之攻擊與破壞，面對中共可能採取之軍事行動，應籌建高性能勤務車輛，於最短時間隱密、高機動肅清敵潛伏人員，偵破陰謀活動，確保軍事設施安全，本案由本部辦理統建。

(二) 勤訓精練，提升官兵基礎戰力：

1、基地進訓部隊具立即作戰能力合格率：

- (1) 於基地訓練 1 週時實施普測（總成績佔 20%），第 5 週實施戰力測驗（總成績佔 30%），第 9 週實施期末戰術測驗（總成績佔 40%）訓練督考（總成績佔 10%）4 部分實施評分與鑑測。
- (2) 訓練主體之連級（憲兵中隊級）依想定設計狀況，完成相關作戰計畫與附件計畫，於期末測驗時由鑑測官依評分表評分。
- (3) 各進訓單位計畫內容須結合作戰任務，攻擊目標或防禦地區均為基地訓練之假城鎮；戰備部隊在北測中心「捷豹鎮」計有 2 單位、憲兵連 5 單位、憲兵中隊 8 單位在「堅實營區」完訓，執行狀況良好，各單位成績如下表：

憲兵指揮部108年度基地訓練成績表		
項次	單位	成績
1	332營第4連	76.72
2	229營第2連	77.58
3	239營2連帶228營砲排	83.23
4	332營第1連	78.20
5	臺北（士林）中隊	70.16
6	332營第3連	75.33

7	332營第2連	73.60
8	239營1連帶228營砲排	78.47
9	臺中（彰化）中隊	77.18
10	雲林（南投）中隊	76.37
11	嘉義（苗栗）中隊	73.28
12	臺南（屏東）中隊	83.14
13	高雄（花蓮）中隊	75.89
14	桃園（新竹）中隊	80.14
15	新北（宜蘭）中隊	76.29
總平均		77.04分

(4) 依國防部政策指導，採兩年一訓精神持續於 108 年完訓，延續駐地實施綜合性、全程性與完整性之訓練模式，藉部隊組合（綜合）訓練，由戰技提升至戰鬥與戰術層級，並於期末驗證訓練成果，以提升單位整體戰力。

2、國軍三項體能測驗合格率：

(1) 108 年度經統計至 12 月 31 日止，已測驗人數計 4,471 員；測驗全項合格人數為 3,861 員，合格率达 86.4%，執行狀況良好。

(2) 依國防部政策指導，持續於每季抽測 2 個單位，以驗證各單位體能訓測執行成效，提升部隊戰力。

(三) 招募志願役人力，穩定留營成效：

1、年度志願役招募人數：

(1) 本部配合國防部「募兵制」兵役制度轉型重大施政下，已調整基層薪資待遇及本部自力推展設施改善等各項配套措施，志願役人力自 103 年 34%，提升至 108 年 90.8%，顯示人力呈穩定提升趨勢。

(2) 108 年度國防部招募專長班，計薦報 24 員完訓，自 104 年迄今招募專長培訓人員共計 112 員，並配合地區招募認證

提升地區招募人力，持續各轄區募兵制工作推動，爭取更多社會青年加入國軍及拓展轄區招募通路；另於今（108）年度 8 月 1 日正式編成招募編組，各營（隊）連級計 85 員，使單位更能有效、專業執行各項招募工作推動，穩定獲員管道來源，深耕轄區校園經營。

- (3) 本部已研擬相關強化內部管理作為，包含實施每日外（散）宿、精進幹部領導統御、改善官兵住用空間、簡併差勤及改善工作環境等具體行動，期能改變青年學子對部隊不合理管教、工作壓力繁重、無法兼顧家庭等刻板印象，進而使官兵弟兄對單位產生認同感、責任心，提升官兵留營及青年學子從軍意願。
- (4) 為達 109 年招募目標（350 員），依國軍 109 年志願士兵甄選計畫，實施跨軍種新訓轉服招募宣導，並持續爭取轄內大專院校、高中（職）活動場次及增加招募員培訓，期藉廣拓招募管道，提升招募成效。

2、志願役留營續服人數：

- (1) 為提升本部官兵留營意願，要求所屬單位於屆退前 1 年完成留退意願調查，並逐級實施晤談，建立官兵生涯規劃願景，並增加留營自選服務單位、留營慰助金及核予榮譽紀念章等輔助作為，強化留營誘因；另要求各級應定期召開座談會，主動發掘官兵生活問題，據以策進精進作法，以提升服役品質。
- (2) 為有效提升志願士兵常留久用，鼓勵轉服士官，轉服後除延長服役年限外，且上士階以下可服最大年限達 50 歲，並定期召開轉服成效檢討會，協助單位提升志願士兵轉服士官與留營成效，以持恆人力補充與維持單位人員編現。
- (3) 利用離營座談時請與會官兵填寫不具名問卷調查退伍原因，針對相關問題改進後，以減少官兵生活及管理問題，

提高官兵留營意願。

- (4) 完成研發志願士兵申請調職系統，並於 109 年 1 月啟用，由志願士兵自行線上登記申請，以暢通調職管道，提升作業效能。
- (5) 各單位落實新進人員職前教育、定期晤談及提早掌握留退意願等強化作為；另結合現行招募暨留營中心管控機制，區分軍、士官以輔導取得正規班學資為目標；士兵以輔導轉服士官為目標，積極輔導官兵職涯願景，戮力鞏固留營意願。

(四) 鼓勵官兵進修，以滿足各職類專業需求：

- 1、官兵參與公餘進修證照培訓成果依國防部107年6月14日國人培育字第1070009582號令頒修訂辦理。
- 2、本部108年度報名參訓各技職證照班隊計58員，其中合格取得證照並申請補助計中餐丙級2員、烘培丙級3員、工業配線丙級4員及堆高機27員，合計36員。
- 3、為積極推展相關技職證照，本部與正修及醒吾科技大學合作推展烘焙、室內配線及推高機等技職專長，108年度報名人數已提升至58員，可培養官兵專長技能，提高留營意願。

(五) 凝聚官兵精神意志、弘揚武德：

- 1、本部108年「鐵衛戰鬥營」活動，分區2梯次(自7月15日至19日、7月22日至26日)接訓203員(含中低收入戶1員)，接訓率達101%。
- 2、「鐵衛戰鬥營」活動期間透由青年日報、憲兵指揮部臉書、粉絲專頁等媒體，共計發布76則媒播訊息，藉由網路分享、轉載，迅速擴大宣傳成效：
 - (1) 統計自 7 月 15 日至 7 月 26 日止，共計投稿青年日報 16 篇、軍聞社 10 篇、漢聲電台 2 篇，成效良好。
 - (2) 憲兵指揮部發言人臉書刊登 8 篇文章，按讚數 1,714 次，

有效增加鐵衛戰鬥營能見度。

(3) 營隊自製鐵衛快訊 8 篇，並配合活動張貼於公布欄供學員瀏覽，增加學員認同感，發揮全民國防教育功效。

(4) 「憲兵鐵衛戰鬥營」粉絲專頁，迄今已有 1,326 員追蹤粉絲團，較去年增加 475 員；本次活動張貼文章 31 篇、影音 8 則，瀏覽數 62,758 次、按讚數 3,272 次，成效良好。

(5) 本次文宣品設計成效除營隊「帽子」、「衣服」外，新增「馬克杯」、「資料夾(2 種樣式)」、「面紙」、「貼紙」及「紀念馬克杯」等 5 項，有效提升文宣成效，增進未來學員參加意願。

3、各營隊於接訓期間，協調單位招募組運用夜間團康活動時間，針對各梯次參訓學員實施人才招募宣導、收視招募微電影、心得分享、意見交流暨問題解答等作為，並實施「國軍招募意願登記表」問卷調查，以提升人才招募成效。

4、經學員問卷調查結果分析，施測數 203 份，其中具有從軍意願者計 62 份，佔 30.5%，較去(107)年 26.1% 成長 4.4%，並由單位招募組持續追蹤，顯見戰鬥營各項課程安排，對於提升學生支持國防事務及人才招募具正面效益。

單位	召訓員額	具有意願人數	陸軍	海軍	空軍	憲兵	中央單位	國防大學	國防醫學院	中正預校
憲兵指揮部	203	62	5	4	7	35	2	7	2	0

(六) 精進災害救援，強化部隊救災能力：

1、國防部以培育國軍支援大型災害搶救種子教官為目的，使完訓學員具備基礎災害搶救常識與機具操作技能，並於結訓返部後擔任部隊師資，以廣儲救災能量，強化部隊災害搶救能力；另本部年度計一兵鄭○○等 13 員，合格完訓授予內政部消防署訓練合格證書，執行狀況良好。

2、依國防部令頒「國軍108年度派訓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國軍支援大型災害搶救種子教官訓練班實施計畫」，年度依計畫規劃員額每季派遣參訓人員，合格取得證書後，納入本部災害搶救師資，強化部隊災害搶救能力。

(七) 持續推動與友盟國家軍事交流，拓展戰略對話：

本部今(108)年軍事交流議題計執行出訪3案、來訪4案，共計7案，藉由模擬戰場實際景況等，磨練所需戰鬥技能，期能在雙方多元化意見交流下，建立友好軍誼與聯絡管道，俾拓展本部國際視野，有效提升憲兵整體戰力。

(八) 改善官兵生活環境，持恆推動各項官兵照護措施：

1、推動老舊營區整建：

(1) 本部年度有關營舍整修，執行成效如下：

憲兵指揮部108年「營舍整修」執行成效統計表			
月份	應支數	實支數	達成率
3	29,000	29,000	100%
4	337,000	337,000	100%
5	1,586,000	1,586,000	100%
6	110,000	110,000	100%
7	2,957,000	2,957,000	100%
8	9,121,000	9,121,000	100%
9	7,290,000	7,290,000	100%
10	16,918,000	16,918,000	100%
11	7,696,000	7,696,000	100%
12	16,278,000	16,278,000	100%
共計	62,322,000	62,322,000	100%

(2) 部管制預算：辦理「士林營區整修工程(1,100萬元)」、「民生營區整修工程(1,800萬元)」、「誠正營區整修工程

(1,500萬元)」、「金憲營區整修工程(1,500萬元)」、「員山營區整修工程(1,350萬元)」、「博愛營區整修工程(800萬元)」、「安平營區整修工程(700萬元)」、「日新營區整修工程(550萬元)」、「草山營區整修工程(450萬元)」、「明遠營區整修工程(500萬元)」、「信義營區整修工程(100萬元)」、「愛國營區整修工程(800萬元)」及「中華營區整修工程(850萬元)」等13案，計1億2,000萬元，均於年度內完工結案。

(3) 部控預算：辦理「忠貞營區整修工程(530萬元)」、「堅貞營區6棟營舍整修工程(3,678萬元)」、「仁愛營區整修工程(600萬元)」及「梅莊營區整修工程(250萬元)」等4案，計5,058萬，均於年度內完工結案。

2、強化官兵醫療保健：

(1) 本部暨所屬單位年度官兵體檢結果列為第三級異常複檢成果，執行成效如下：

單位	應複檢數	實複檢數	實際值	達成度 (實際值÷目標值)
憲兵指揮部	12	10	83.3%	101%
202指揮部	44	39	88.6%	108%
203指揮部	17	17	100%	121%
204指揮部	24	23	95.8%	116%
205指揮部	14	14	100%	121%
憲兵訓練中心	6	6	100%	121%
警衛大隊	6	5	83.3%	101%
共計	123	114	92.6%	112.9%

(2) 年度體檢執行結束，各級單位管制體檢異常人員計123員，醫務所納入本部傷病暨痼疾管理系統，持續輔導追蹤並管

制就醫，並利用每月管制要求各單位系統資料更新回診情形，以促進官兵健康。

3、提供法律服務：

- (1) 每月運用法務工作視訊會議時機，進行業務協調與工作指導，且置重點於「法務工作管理系統」驗證提報與數據稽核，管理措施允當。
- (2) 本部「憲兵整體資訊網」-「法規智庫」頁面，詳盡蒐整本部 10 類業管法規，運用資訊工作適切輔助法務推動，分類用心，資料新穎（法規已更新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富有效率。
- (3) 本部 108 年於「憲兵整體資訊網」開設「法律服務」專區，將法律專文、法治機會教育廣播宣教錄音、憲兵隊執行司法警察勤務注意事項等納入，俾擴大法律服務範圍及成效。
- (4) 運用各項督（輔）導時機編組法制官，前往各地區指揮部、憲兵訓練中心、各憲兵營（隊），實施法務工作督（輔）導，並將督導所見優異（含創新事蹟）及待改進事項簽奉核示，令發所屬單位參考運。

（九）妥適配置預算資源，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108 年度奉分配預算數 23 億 8,051 萬 2,043 元，執行數 23 億 7,598 萬 9,071 元（含保留數 7,408 萬 0,659 元），報繳數 452 萬 2,972 元，整體執行率為 99.81%，另預算執行作業，年度均納管各單位年程、購案及委製案等採購計畫，律定節點完成相關作業，並針對落後個案於參謀會報及預算檢討會等時機管制稽催。

陸、績效總評

一、績效燈號表：

「★」表示綠燈；「▲」表示黃燈；「●」表示紅燈；「□」表示白燈

關鍵策略目標		項次	關鍵績效指標	初核	複核
一	整合既有資源，以建立與維持作戰能力	1	兵力整建計畫達成率	★	★
二	勤訓精練，提升官兵基礎戰力	1	基地進訓部隊具立即作戰能力合格率	★	▲
		2	國軍三項體能測驗合格率	★	▲
三	招募志願役人力，穩定留營成效	1	年度志願役招募人數	★	★
		2	志願役留營續服人數	★	★
四	鼓勵官兵進修，以滿足各職類專業需求	1	官兵參與證照培訓成果	▲	▲
五	凝聚官兵精神意志、弘揚武德	1	策辦多元活動、結合網路宣傳，行銷國軍優質形象	★	★
六	精進災害救援，強化部隊救災能力	1	精實救難專業訓練	★	★
七	持續推動與友盟國家軍事交流，拓展戰略對話	1	高層互訪，戰略對話	★	★
八	改善官兵生活環境，持恆推動各項官兵照護措施	1	推動老舊營區整建	★	★
		2	強化官兵醫療保健	★	▲
		3	提供法律服務	★	★
九	妥適配置預算資源，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1	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	★
		2	機關於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情形	★	★

二、綜合評估分析：

本部108年度施政績效評估計有9項關鍵策略目標、14項關鍵績效指標，經本部「施政績效評估小組」針對各面向辦理評估作業，完成「兵力整建計畫達成率」等14項評核作業，計有10項綠燈，其中「基地進訓部隊具立即作戰能力合格率」、「國軍三項體能測驗合格率」、「官兵參與證照培訓成果」及「強化官兵醫療保健」等4項指標評定為黃燈，均達績效合格之目標，顯示本部「中程施政計畫」108年度各項關鍵策略目標，在各級長官指導下，均按年度計畫如期、如質完成，爾後將賡續貫徹執行，落實施政目標，以提高施政成效。